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WDZB2022-852

延安大学 2022 年度网站群平台升级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3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二章 总则	9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文件	11
第四章 响应文件	11
第五章 磋商、评审	14
第六章 成交和合同	28
第七章 其他	30
第三部分 商务要求	31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33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6
第一部分 “资格性响应文件” 格式	36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性响应文件” 格式	42
第六部分 评审细则及标准	56
第七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60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延安大学 2022 年度网站群平台升级项目采购项目潜在的供应商可在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21 号华融国际商务大厦 A 座 15 层 B 区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08 月 12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DZB2022-852

项目名称：延安大学 2022 年度网站群平台升级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63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号	合同包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合同履行期限
1	延安大学 2022 年度网站群平台升级项目	详见采购文件	630000.00	否	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完工，验收后满 3 年服务完毕。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延安大学 2022 年度网站群平台升级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2、《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2-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2-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7、《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2-8、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延安大学 2022 年度网站群平台升级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2、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 年 08 月 02 日至 2022 年 08 月 08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21 号华融国际商务大厦 A 座 15 层 B 区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08 月 12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21 号华融国际商务大厦 A 座 15 层 B 区 1 室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08 月 12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21 号华融国际商务大厦 A 座 15 层 B 区 1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均加盖公章（鲜章）（谢绝邮寄），磋商资格不能转让。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延安大学

地址：延安市宝塔区圣地路 580 号

联系方式：0911-265018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21 号华融国际商务大厦 A 座 15 层 B 区

联系方式：029-85561862/85561863 转 8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锐、朱旭、戚洪良

电话：029-85561862/85561863 转 808

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2022 年 08 月 01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预算 (最高限价)	本项目磋商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人民币 630000.00 元,磋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4	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5	磋商保证金	<p>1、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p> <p>2、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3、交款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网银、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磋商无效。保证金交纳时间以到账时间为准。请各报名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交纳磋商保证金,避免因银行退票等,出现保证金未按时到账等情况影响正常磋商(若以保函方式提交的,必须在保证金截止时间前开具,且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保函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财务室)。</p> <p>收款单位: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高新路支行</p> <p>银行账号:3700028719200127560</p> <p>请务必转款时在摘要处注明:项目编号/包号,同时请电话查询是否到账:(029-85561860),磋商时只需将银行出具的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或电汇凭证复印件或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收据复印件等)加盖公章放入响应文件中即可。</p>
6	履约保证金	无
7	现场踏勘	1、不组织。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另行书面通知。

		2、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需要，自行组织踏勘。（一切费用自理）
8	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p>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p> <p>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9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提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5.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10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p>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p> <p>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排名不分先后）。</p>
11	供应商注册登记提醒	<p>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p>
12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第二章 总则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2、有关定义

2-1、“采购人”延安大学。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2-3、“供应商”系指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拟参加磋商和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供应商。

3、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3-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3-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3-3、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

4、磋商费用

供应商参加磋商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5-1、**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2、**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5-3、**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6、特殊情形

6-1、**特殊情形**：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6-2、特殊情形规定

6-2-1、其他组织：

6-2-1-1、事业单位参加磋商的，应参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出的响应文件格式制作，其中响应文件要求法人签字处可以是事业单位的法人签章；

6-2-1-2、分公司参加磋商的，应参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出的响应文件格式制作，其中响应文件要求法人签字处可以是分公司的负责人签字；

6-2-1-3、个体户参加磋商的，应参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出的响应文件格式制作，其中响应文件要求法人签字处可以是其经营者本人签字。

6-2-2、自然人：自然人磋商的，应参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出的响应文件格式制作，其中响应文件要求盖公章处可以是自然人本人的手印；不接受自然人授权他人参加磋商。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文件

1、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1-1、竞争性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1-1、竞争性磋商公告；
- 1-1-2、供应商须知；
- 1-1-3、商务要求；
- 1-1-4、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 1-1-5、响应文件格式；
- 1-1-6、评分细则及标准；
- 1-1-7、采购项目要求。

1-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3、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1-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1-5、凡因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依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供应商的时间，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2-3、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查询本项目的更正公告，以保证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正确的响应。供应商未按要求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的信息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更正公告通过供应商报名时备注的电子邮箱发送至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相应更正公告后，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该更正公告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如供应商未给予书面回复，则视为收到并认可该更正公告的内容。

2-4、供应商认为需要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申请，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决定是否采纳供应商的申请事项。

3、答疑会和现场踏勘（本项目不适用）

3-1、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可以在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现场踏勘或者召开磋商前答疑会。组织现场踏勘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3-2、供应商踏勘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第四章 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至少包括两部分文件：“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性响应文件”

2、资格性响应文件（用于资格审查）

2-1、基本要求：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1-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0 或 2021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磋商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2-1-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1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1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磋商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

2-1-6、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2-2、特定资格要求：

2-2-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2-2、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注：①、请供应商认真核对响应文件中是否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自行承担无法通过资格审核的风险。

②、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的，本项目不认定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③、本项目所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中的重大违法记录，即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金额标准是指：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处罚所在地省级人民政府规定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

④、以上要求的资料复印件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⑤、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3、商务及技术性响应文件（用于资格审查以外的评审）

3-1、商务部分。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以下内容（如涉及）：

- 3-1-1、磋商函；
- 3-1-2、磋商报价表；
- 3-1-3、商务响应偏离表；
- 3-1-4、供应商业绩；
- 3-1-5、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注：商务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磋商处理。

3-2、技术部分。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采购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包括下列内容（如涉及）：

- 3-2-1、分项报价表；
- 3-2-2、服务响应偏离表；
- 3-2-3、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3-3、其他部分。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注：供应商承诺给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

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供应商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否则，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磋商处理，即使成交也将取消成交资格）

4、响应文件格式

4-1、供应商应执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文件格式中“注”的内容，供应商可自行决定是否保留在响应文件中，未保留的视为供应商默认接受“注”的内容。

4-2、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5、计量单位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磋商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6、磋商货币

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均以人民币报价。

7、磋商报价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磋商报价表”及“分项报价表”。本次磋商报价要求：

7-1、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7-2、供应商每项服务及在服务过程中涉及使用的货物只能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磋商处理。

8、知识产权

8-1、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8-2、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8-3、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8-4、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磋商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

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9、响应文件的语言

9-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9-2、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虚假响应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9-3、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废标，由供应商承担。

10、磋商有效期

10-1、本项目磋商有效期为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后 90 天（磋商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必须载明磋商有效期，响应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可以长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10-2、因不可抗力事件，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届满之前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供应商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可以自主决定是否给予适当补偿。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不能修改响应文件。

10-3、因采购人采购需求作出必要调整，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届满之前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供应商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应当予以赔偿或者合理补偿。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不能修改响应文件。

11、磋商保证金

供应商磋商时，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足额的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磋商的一部分。

11-1、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1-1-1、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1-1-2、所有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1-1-3、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执合同（原件或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予以退还。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应及时将合同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11-1-4、若采购终止,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采购终止公告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磋商保证金。

注:①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保证金延迟退还(提供延迟退款的情况说明),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②供应商因涉嫌违法违规,按照规定应当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有关部门处理认定违法违规行为期间不计入退还保证金时限之内。

11-2、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

11-2-1、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后撤回磋商的;

11-2-2、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1-2-3、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11-2-4、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的;

11-2-5、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12、响应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2-1、响应文件分为“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性响应文件”两部分,且该两部分应分册装订、密封。每部分包含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和相应的电子文档“U盘”壹份。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上清楚的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2-2、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并加盖公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磋商。

12-3、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装订成册并编目编码(左侧胶装)。

12-4、响应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建议双面打印。

12-5、响应文件须连续、逐页编制页码便于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12-6、响应文件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或签署错误供应商将自行承担其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的风险。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13、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3-1、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资格性响应文件/商务及技术性响应文件、正本/副本、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3-2、响应文件包括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及副本、商务及技术性响应文件正本及副本和电子文档。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其中，“电子文档”单独密封。

13-3、响应文件的密封袋上应当注明资格性响应文件/商务及技术性响应文件/电子文档、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3-4、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密封章（供应商公章）。

14、响应文件的递交

14-1、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密封后送达磋商地点。磋商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告知供应商不予接收的原因。

14-2、递交响应文件时，报名供应商名称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项目编号、分包号应当与磋商供应商名称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项目编号、分包号一致。但是，响应文件实质内容报名供应商名称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项目编号、分包号一致，只是封面文字错误的，可以在评审过程中当面予以澄清，以有效的澄清材料作为认定响应文件是否有效的依据。

14-3、本次磋商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注：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5、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5-1、供应商在递交了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15-2、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15-3、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销磋商。

16、磋商纪律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

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磋商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6-1、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磋商不得有下列情形：

16-1-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16-1-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16-1-3、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16-1-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16-1-5、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16-1-6、成交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6-1-7、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6-1-8、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16-1-9、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6-1-10、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6-1-11、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16-1-1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前 10 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成交资格或者认定成交无效。

16-2、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磋商，其磋商无效：

16-2-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6-2-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16-2-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6-2-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6-2-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6-2-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3、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磋商无效：

16-3-1、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16-3-2、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6-3-3、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6-3-4、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6-3-5、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3-6、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磋商、评审

1、磋商及磋商程序

1-1、磋商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供应商参加。磋商小组成员不参加磋商会议。

1-2、磋商前，可根据具体情况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磋商活动进行现场监督。

1-3、磋商会主持人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时间宣布磋商。

1-4、磋商时，当众宣布参加磋商会主持人、会议记录人以及根据情况邀请的现场监督人等工作人员。

1-5、磋商时，供应商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回避申请，但不得干扰、阻挠磋商工作。

1-6、磋商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其自己递交的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

1-7、磋商时，供应商认为磋商过程和磋商记录有疑义的，应当当场提出异议申请，但不得干扰、阻挠磋商工作。

1-8、宣布磋商会结束。主持人宣布磋商会结束。所有供应商代表应立即退场（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有演示、介绍等的除外）。同时所有供应商应保持通讯设备的畅通，以方便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必要澄清、说明和纠正。评审结果供应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查询。

注：①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密封情况有异议的，应当当场反映要求磋商现场记录人员予以记录，并在评审时予以认定处理，但不得干扰、阻挠磋商工作的正常进行。

②磋商现场供应商在任何环节不签字又不提出异议的和未参加磋商的，视同认可磋商内容和结果。

③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进行录音录像，并存档备查。

2、磋商小组

2-1、磋商小组的组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的规定并结合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磋商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三人及以上的单数组成（若磋商项目预算达到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限额标准的，磋商小组为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和评审工作。

2-2、评审原则：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2-3、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3-1、熟悉和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

2-3-2、审查已通过资格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3-3、根据需要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3-4、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2-3-5、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2-3-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2-3-7、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2-4、评审过程独立、保密。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5、磋商小组评价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对于供应商而言，除磋商小组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6、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3、磋商组织

3-1、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3-2、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的要求，磋商项目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信息公告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8〕26号），特殊情形的处理办法：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或询价采购方式的货物、服务项目，参加采购活动或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只有一家，经评审专家审核认为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歧视性条款，采购人不改变采购需求，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可以现场自行决定采用，不再进行公示。

4、评审程序

4-1、资格审查

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采购人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数量采用合格数量制，即采购人对各供应商资格审查后，凡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均进入磋商。

采购人资格审查结束后，出具资格审查表，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应在资格审查表中说明原因。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章 3-2 的情况除外），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

4-2、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仅限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明确规定。响应文件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以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否则，不能对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磋商小组不得臆测符合性审查事项。

4-2-1、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的，本项目不作为实质性要求进行规定，即不作为符合性审查事项，不得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1）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要求加盖供应商（法人）公章的以外，其他地方以相关专用章加盖的；

（2）以骑缝章的形式代替响应文件内容逐页盖章的（但是骑缝章模糊不清，印章名称无法辨认的除外）；

（3）其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的情形。

4-2-2、除政府采购法律制度规定的情形外，本项目供应商或者其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1）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的；

（2）响应文件组成明显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要求，影响磋商小组评判的；

（3）响应文件的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磋商有效期等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影响磋商小组评判的；

（4）磋商报价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限价或其他报价规定的；

(5) 商务要求出现负偏离的；

(6) 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7) 没有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或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磋商无效情形的。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注：磋商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当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磋商处理。

4-3、通过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章 3-2 的情况除外），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

4-4、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磋商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并将变更的内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变动通知为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磋商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供应商书面材料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4-5、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文件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磋商无效。

4-6、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本章3-2的情况除外）。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采用现场报价，参与报价的供应商按磋商小组要求进行报价，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产品及其服务质量的情况下，其最终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若最终报价只要求报总价，供应商最终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否则，磋商小组应当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不允许进入综合评分，并书面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4-7、比较与评价。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磋商处理的响应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8、复核。评分汇总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的进行重点复核。

4-9、推荐成交候选人。成交候选人应当排序。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排名并列的由采购人自主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选择成交供应商。

4-10、出具评审报告。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后，应当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出具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10-1、竞争性磋商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磋商日期和地点；

4-10-2、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4-10-3、评审方法和标准；

4-10-4、磋商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4-10-5、评审结果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4-10-6、磋商小组授标建议；

4-10-7、报价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磋商小组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审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审结果。

4-11、评审争议处理规则。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做无效磋商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4-12、低于成本价磋商处理

4-12-1、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4-12-2、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签字确认。

4-12-3、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磋商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4-1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评审结果

4-13-1、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评审报告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

法律制度和采购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审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客观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磋商小组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存在本条上述规定情形的，由磋商小组自主决定是否采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磋商小组采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并在评审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未被磋商小组采纳的，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4-13-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复核工作人员数量不足的；
-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没有采购监督人员现场监督的；
-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内容超出规定范围的；
- (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提供书面建议的。

第六章 成交和合同

1、成交

1-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1-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注意，采购人按照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

1-3、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1-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竞争性磋商文件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1-5、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签订合同

2-1、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实质性修改。

2-3、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4、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后3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一式壹份）送采购代理机构。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

3、合同分包（本项目不适用）

3-1、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

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3-2、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3-3、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4、合同转包（本项目不适用）

本采购项目严禁成交供应商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5、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第七章 其他

1、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1、服务费收取：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规定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服务费。

1-2、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或现金方式

收款单位：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南二环支行

银行账号：103673241394

2、询问、质疑和投诉

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办理。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部门：招标部 项目负责人：王锐

联系电话：029-85561862/85561863转808

联系地址：西安市南二环西段21号华融国际商务大厦A座15层B区

3、其他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政府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再做调整。

第三部分 商务要求

1、服务时间及地点

1-1、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完工，验收后满 3 年服务完毕。

1-2、服务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2、付款方式：

按照项目实施进度两个年度内分两次付完，第一次付款不少于总价格的 50%，验收结束后无质量及服务问题，第二年度付清尾款。

3、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3-1、服务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

3-2、服务质量必须符合行业标准及相关规定。

3-3、所有因服务质量出现的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3-4、供应商应承诺保证该项目按时正式稳定地运行，验收完成后按照学校时间要求，提供不少于 120 个工作日的技术驻场服务。

3-5、驻场人员要求：网站建设与实施，修改网站内容，及时处理网站及平台问题等。

3-6、验收合格后，供应商承诺提供至少三年免费售后服务。

3-7、供应商应承诺根据对我校相关业务运作的规律来有计划地制定服务保障体系。

3-8、供应商应承诺质保期内免费提供网站群版本升级及第三方业务系统对接。

响应：对于售后服务请求，要求供应商 3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内解决，必要情况下 6 小时内到达现场，常规技术故障应在 12 小时内解决升级服务：在质保期内提供免费升级服务；服务请求的方式：在校方需要提供服务（包括即时的和非即时的）时，能够与供应商联系沟通的方式描述，应包括服务热线电话和联系人、联系单位信息、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服务网站。

4、验收

4-1、采购人根据合同要求进行验收, 验收依据为合同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

4-2、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并向采购人提交所有资料，以便使用单位日后管理和维护。

4-3、系统开发、部署、调试完成后，经采购人认可，采购人组织验收。项目验收的基本条件是：

(1) 全面完成系统的设计、开发、测试和集成工作，系统安装调试，并进行相关的配置和系统优化调试，达到功能、性能、使用等方面的要求。

(2) 用户对系统的使用方式满意，确实方便了用户，提高了用户的效率，达到了系统的设计目标。

(3) 系统运行稳定，上线试运行后确保不会影响业务部门的正常工作。

(4) 完成实施过程中所有文档的提交（技术文档、实施文档、用户使用手册、操作手册、培训视频，建站实施视频教程等）。

(5) 由采购人组织项目验收，验收通过后即进入试运行阶段。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签订地点： XXXX。

签订时间： XXXX 年 XX 月 XX 日。

采购人（甲方）： _____

供应商（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x 包）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二、合同期限

三、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 1、XXXX；
- 2、XXXX；
- 3、XXXX.
- ...

四、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 1、XX 万元；
- 2、XX 万元；
- 3、XX 万元。
-

(二)服务费支付方式：

五、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

或著作权。

六、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七、履约保证金

1、乙方交纳人民币 XX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九、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十、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XX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2、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1、甲、乙双方做为合同执行的主体，有义务及时完全履行合同。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协商方案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乙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4、合同一式**份，甲方**份、乙方**份（返回招标代理机构壹份）。甲方、乙方及确认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长期有效）。

甲 方：_____（公章）

乙 方：_____（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资格性响应文件” 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正本/副本)

***项目

资格性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 号：

时 间： 年 月 日

1、身份证明文件

1-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网 址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法定 代表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法定代 表人身 份证复 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1-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被授 权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手机号码	
	联系电话		图文传真	
	通讯地址			
	网 址			
被授权项 目与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署栏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签字或盖章：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有效期限自磋商之日起不得少于 90 天。

2、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本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情形，本单位愿意承担因此产生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2-2、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其他资格要求

注：1、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资格要求提供佐证材料，有格式要求的从其要求，无格式要求的格式自拟。

2、资格性响应文件须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3、《资格性响应文件》须与《商务及技术性响应文件》分开装订。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性响应文件” 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正本/副本)

***项目

商务及技术性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 号：

时 间： 年 月 日

1、商务部分

1-1、磋商函

磋商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包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磋商。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磋商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

- 1、我方自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我方承诺时间内完成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 3、我方同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交纳人民币(¥)，(大写：)的磋商保证金。并承诺：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我方将不要求退还磋商保证金：

- (1) 如果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
- (2) 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
- (3) 在磋商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

(4) 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收到成交通知书后，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文档（U 盘）1 份。
- 5、我方承诺磋商有效期为磋商后()天（日历日）。
- 6、我方愿意提供贵公司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 7、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

1-2、磋商报价表

磋商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磋商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服务时间	(____) 日历日
备 注	

注：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3、商务响应偏离表

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

序号	采购要求	磋商响应	偏离	说明

- 注：1、磋商供应商须对商务条款逐条响应，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
2、磋商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的风险。
3、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4、供应商业绩

同类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是否通过验收	备注

注：供应商（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须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

1-5、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相关资料，如企业荣誉等、所获证书等。

2、技术部分

2-1、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

序号							磋商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1								
2								
3								
磋商总价（人民币）小写：_____元 大 写：_____									

注：1、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表”的格式详细报出磋商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2、“分项报价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磋商报价表”报价合计相等。

3、“分项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或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2-2、服务响应偏离表

服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

序号	采购要求	磋商响应	偏离	说明

注：1、供应商须将采购项目要求全部列入此表。

2、按照采购项目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按照响应的服务要求尽可能的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予以佐证。

4、磋商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的风险。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2-3、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2-4、服务方案

2-5、售后服务方案

3、其他部分

3-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 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 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2、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包号：

类别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技术职称
管 理 人 员				
技 术 人 员				
售 后 服 务 人 员				

注：1、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为本项目服务及售后工作人员相关证明材料，便于磋商小组予以综合评定。

2、供应商自行承担因资料不齐而导致在评分时被扣分的风险。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3、承诺函

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四、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单位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如本项目评审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3-4、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相关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相关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1、供应商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适用。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及监狱企业可不填报。

3-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第六部分 评审细则及标准

1、评委会只对通过初审的响应文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2、除价格因素外，评委会成员应依据响应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3、在评审过程中，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

3-1、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或者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或者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供应商拒不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或澄清、说明、补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

3-2、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装订或未编制目录、页码；

3-3、认定的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商务和其他规定要求不符的非实质性偏离；

3-4、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4、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5、综合评分明细表

5-1、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委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5-2、综合评分明细表按须知表中的相关要求进行调整，再参与价格分评审。

5-3、综合评分明细表：

评审因素和指标

序号	评审内容及分值	细则
1	价格部分(30分)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以满足文件要求的各供应商报价的有效最低价为基准价，等于或低于基准价记分为满分，高于基准价的价格记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最终报价）×100×30%。（扣完为止）（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

2	技术部分 (55分)	演示情况 (26分)	评分标准：供应商对其提供的网站群管理系统进行功能演示（需在真实环境下，环境由供应商自行搭建提供），演示内容至少包括采购需求中所有标“★”的13项功能要求，标“★”的项目在演示中有缺失的每缺失一项扣2分，全部演示出得26分，演示功能不全的由评委酌情扣分，未演示或者未提供真实演示环境的计0分。
		产品安全保障 (5分)	供应商在“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共享平台”没有被通报的安全漏洞事件（危害级别为中、高级）。要求厂商出具相关证明承诺及相关查询截图，提供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等保测评 (4分)	供应商对其提供的网站群管理系统，需满足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及以上的测评报告，报告内容必须至少包括等保合规性检查、渗透测试、源代码审计三项内容，提供并符合要求的相关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得4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产品技术方案 (10分)	评分标准：产品技术方案编制内容完整、详细，或优于需求的得8-10分；方案编制内容基本完整、较为简单的得5-7分；方案编制内容基本完整、但内容粗略的得1-4分；方案不具备可行性的，本项得分为0。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5分)	评分标准：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按照方案得完整性和贴合行进行打分评定，内容完整、详细，贴合的得4-5分；方案编制内容基本完整、较为简单、初步贴合的得2-3分；方案编制内容基本完整、不够贴合的得1分；方案不贴合，本项得分为0。
		售后服务与相关保障措施 (5分)	评分内容：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内容满足或优于招标人需求，体系成熟便利的得4-5分；服务体系初步可以支撑项目本项得分

			为 1-3 分；服务体系不完善，有明显服务环节缺陷的得 0 分。
3	商务部分 (15 分)	企业综合实力 (10 分)	<p>1、所投产品厂商具备同品牌的网站群管理系统著作权以及防篡改系统著作权，确保产品之间无缝对接，得 2 分；</p> <p>2、所投产品厂商具有网站栏目管理类软件产品著作权，得 2 分；</p> <p>3、所投产品厂商具有网站用户与权限管理类系统著作权，得 2 分；</p> <p>4、所投产品厂商具有自定义 workflow 系统类著作权，得 2 分；</p> <p>5、投标人项目团队人员（除项目经理外）具备“高级软件工程师证书”、“高级系统分析师证书”的，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满分 2 分。</p>
		业绩证明 (5 分)	所投产品 2021 年 7 月至当前同类业绩（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及实际应用成功案例，每提供一份案例合同得 0.5 分，最高分 5 分，必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含联系人及电话），否则不得分。

6、废标

6-1、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6-2、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6-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6-4、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6-5、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情形。供应商需要知晓导致废标情形的具体原因和理由的，可以通过书面形式询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6-6、对于评审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磋商小组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7、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7-1、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7-2、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7-3、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7-4、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受到的非法干预情况等违法违规行为；

7-5、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7-6、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7-7、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1、遵行《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8-2、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8-3、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8-4、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8-5、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规定的义务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8-6、服从评审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8-7、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期项目建设要求满足学校网站、微信、微博统一建设及管理；门户网站 PC 端及移动端定制化改版；二级网站 PC 端及移动端模板包定制设计；原平台内所有站点安全平滑迁移；不少于 120 个工作日的技术工程师驻场服务，解决网站建设与实施、修改网站内容、及时处理网站及平台问题等。

升级完成后在确保我校网站群管理平台满足最新等级保护 2.0 国家标准的前提下，有效提升网站群主流媒体渠道的内容安全。升级后的平台支持网站应用的动静分离及前端的智能搜索。

二、建设内容

本次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有：

1. 将学校原有网站群管理平台平滑升级至供应商最新版本全媒体网站群管理平台；
2. 网站及数据完整迁移。将原平台中的所有网站及数据进行平滑迁移，在迁移过程中，实行科学严谨的迁移规划，保证网站原样式不发生变化，确保原有网站数据的无损性、安全性，杜绝网站和数据丢失的现象发生；
3. 建设全流程内容安全管控机制，实现内容生产常态化敏感监控；
4. 构建动态应用支撑平台，将前端应用标准化管理，与网站群实现动静分离，搭建智能搜索系统，确保前端用户搜索结果精准呈现；
5. 网站授权数目不少于 200 个站点授权；
6. 进行学校门户网站 PC 端及移动端定制改版，最终效果需符合学校要求；
7. 提供 PC 端及移动端定制化专属二级网站包两套；
8. 提供 40 套网站模板包；
9. 提供不少于 120 个工作日的技术工程师驻场服务，项目验收合格后，免费提供三年售后服务。
10. 报价包含该平台正常运行的插件、第三方工具及对接、系统功能的授权等费用。

三、实施与服务要求

实施进度要求：

按照项目准备、项目建设、项目交付、上线测试、项目验收等五个程序组织实施。

1. 项目准备

成交后，供应商需根据项目时间要求、项目工作量，合理安排人力，制定出合理、可行的项目实施计划。此计划中应包括项目的各阶段目标、任务、时间表、里程碑、项目所需人员及其职责划分，并汇报给学校签字确认。

2. 项目建设

成交后，供应商根据实施计划，进行项目需求调研、整理，编写项目需求调研分析报告，我校对需求调研分析报告进行确认、签字后。在项目需求调研分析报告的基础上，供应商编制实施方案，经学校确认、签字，此方案将作为项目开发及将来验收的依据。

3. 项目交付

(1) 供应商向学校提供最新版本的全媒体网站群管理平台一套，配套提供动态应用支撑平台、智能搜索系统，并实现原平台中的网站及数据的平滑迁移。

(2) 完成学校门户网站定制化 PC 端及移动端设计及向学校提供两套定制化 PC 端及移动端专属二级网站包。

(3) 本次采购系统上线前需通过等保二级测评报告，供应商需提供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备案证明与信息系统安全等级测评报告。

备注：具体进度要求待定，成交后与采购人商议决定。

4. 上线测试

平台建设完成后，在交付招标方之前应由供应商组织测试小组对该平台进行完整测试并提供测试报告。

技术参数

1、总体要求

- (1) 全媒体管理平台软件要求采用 B/S 结构设计、JAVA 语言开发、J2EE 技术架构。
- (2) 系统通过一套平台实现微信、微博、网站等全媒体的管理，无需重复多次登录。
- (3) 系统需具有良好的跨平台特性，支持主流 Linux、Windows、Unix 平台搭建；支持 Tomcat、Apache、WebSphere、WebLogic 等应用服务器；支持 Oracle、DB2、SQLServer、MySQL、PostgreSQL 等多种主流数据库，在初始安装部署时，需要内置可以商用的应用服务器软件及数据库软件。
- (4) 兼容微软 IE、EDGE、谷歌 Chrome、360 浏览器、搜狗浏览器、苹果 Safari、QQ 浏览器、火狐 Firefox 等多种浏览器。
- (5) 支持主流建站方式，可视化网站管理平台；组件化管理，鼠标拖拽技术或智能设计技术建站。
- (6) 系统要求支持移动网站建设和微网站建设，实现网站页面和文章内容、视频、图片等资源的全适配，兼容全部主流智能手机的操作系统：包括苹果 IOS、安卓 Android、华为 Harmony OS、微软 WindowsPhone 等，兼容不同设备的分辨率。
- (7) 系统需要具有完善的权限和用户管理体系，可以适应单位内各类角色管理员的管理和使用，具有集成能力并免费提供学校第三方业务系统对接服务。
- (8) 平台使用灵活方便，并预留多种扩展、开发接口（XML、JSON、WebService 等）。
- (9) 系统后台数据库及表结构字段清晰易懂，有明确的注释标记。
- (10) 系统提供网站管理和系统管理两种登录入口，分别实现网站、新媒体管理员和系统管理员登录，支持审计管理员登录入口，实现安全审计管理。
- (11) 系统安装可根据单位实际情况选择不同的部署方式，要求支持常见的几类部署方式（单服务器部署、多服务器部署、虚拟化部署等），可实现动态服务器和静态服务器分开部署，动态服务器故障不会影响静态服务器对外提供网站访问服务。

- (12) 平台需要支持 Docker 容器部署，提升部署效率和便捷性。
- (13) 本次项目所建设系统，需要实现管理机集群，能够根据负载情况动态扩容。
- (14) 平台针对数据库的读写，需要进行分离，提升数据库的读取速率。
- (15) 系统要求具备在线补丁更新机制，可以实现在线安全性加固和升级。
- (16) 系统支持虚拟目录和虚拟主机方式，具备离线、连线状态下的篡改保护。
- (17) 系统针对 IPv6 提供全面访问支持，同时支持基于 IPv4 和 IPv6 地址的访问控制，访问记录及统计。
- (18) 系统全面支持 HTTPS 安全传输协议。
- (19) ★提供保修/首页结构变化监测/报修任务查看等功能，能够实现问题快速报修。同时集成网站群运行与管理的知识体系，满足使用者日常维护服务的需求。
- (20) 系统采用 UTF-8 国际编码，支持多国语言前台展示。
- (21) 系统提供模板自建功能，支持从指定网站上下载网页作为模板、选用本地 html 文件作为模板、系统提供的源文件作为模板。可以为每个栏目、图片源、链接源指定不同的管理员负责管理、维护、发布。

详细清单

序号	指标项	指标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网站群 管理	<p>1、站点管理</p> <p>(1) 系统具有对网站的新增、删除、停止、发布等方面的功能，并提供网站检索、网站排序功能。</p> <p>(2) 所有站点使用一套软件统一管理，各站点可以有独立的域名、Logo、栏目结构、功能组件、风格模板和后台管理。</p> <p>(3) 各级站点展示和管理方式直观，可以通过平铺图标或树状结构的形式展现，便于管理员管理网站和对其下属子站进行配置和调整。</p> <p>(4) 系统要求具有主站和子站之间的信息传递机制，打破存在于各网站间的信息孤岛，支持不同站点之间的数据共享，实现站点之间信息推送、跨站发布、跨站引用等信息共享模式。</p> <p>(5) 系统提供一键关停功能，可对当前平台站点统一进行关停，当处于一键关停状态中，外界无法针对关停站点进行访问，同时支持一键启用，对关停站点进行恢复。</p> <p>(6) ★能够实现针对当前站点批量实现停止维护、停止浏览、停止维护和浏览、正常等多种管控模式。</p> <p>(7) 网站支持动态发布及静态发布，用户可灵活选择发布方式，静态页面自动生成，在对站点模板、栏目或文章做任何修改后，静态页面能自动增量更新，无需手工触发。</p>	1	套	

		<p>(8) 站点切换提供站点树或者站点列表两种展示形式。</p> <p>(9) 网站静态化管理应该采用断点机制，新闻栏目中插入某条信息之后，展示页面应该即时更新信息排序。</p> <p>(10) 支持网站一键变灰。</p> <p>(11) 网站特殊时期可切换至单位内运行。</p> <p>(12) 支持网站列表信息导出。</p> <p>2、用户权限与角色</p> <p>(1) 可以实现对所有用户的统一管理，可设置其能够管理的网站及所属部门或组织机构。</p> <p>(2) 系统支持分级、细粒度的权限划分，功能权限分配可详细到每一个菜单，内容管理权限可以细化到对每一个栏目的不同操作。</p> <p>(3) 可设置系统级别和部门级别角色，每个角色具备不同的权限，能够针对角色指派成员。</p> <p>(4) 支持对部门进行管理，可配置部门相关基础信息，进行增删改等相关操作，可以设置部门相关联站点。</p> <p>(5) 系统可通过设置系统关注人，实现包含：系统备份、系统体检、应用防火墙、运维监控、系统补丁、系统授权监控、防篡改、危险文件扫描等信息的推送和提醒。</p>			
2	网站建设	<p>(1) 系统需实现模板、栏目、资料三者分离，后台资料添加不会影响前台页面的正常展示。</p> <p>(2) 要求支持网站原样迁移，可以通过输入网址下载页面文件、图片、样式表等数据，</p>	1	套	

	<p>并保持页面样式和兼容性。</p> <p>(3)在系统使用设计好的 HTML 模板进行制作时，兼容所有主流设计工具生成的 HTML 模板，直接选择当前 HTML 文件进行上传，不需要重新进行 RAR 或 ZIP 打包，避免打包层级过多系统无法识别导入，其中手机版和 Pad 版的网站模版可以同步映射电脑版框架后进行单独创建。</p> <p>(4)系统兼容 Dreamweaver，可实现在网站群后台打开 Dreamweaver，并在 Dreamweaver 中使用网站群组件进行网站设计和实施，系统兼容多个 Dreamweaver 版本。</p> <p>(5)网站建设过程需提供历史数据还原功能，避免修改错误导致页面无法正确恢复。</p> <p>(6)系统支持组件二次开发，可进行组件可视化参数的拖拽，并提供内置的组件模板语言手册。</p> <p>(7)系统需提供多种不同类型的常用组件及移动化组件，全面支持 DIV+CSS 架构，用来实现网站丰富多彩的展现形式，各类组件之间可以相互复制副本或引用，便于同源数据的快速展示。</p> <p>(8)支持采用非破坏性的多屏适配技术，对已有网站或单个页面进行全部或局部移动化，原有网站组件不需要重新配置，可以自动继承，网站建设多见即所得，网站预览提供设备模拟器，支持多种手机分辨率展示效果，确保发布页面的准确性和兼容性。</p> <p>(9)支持手机建站扫描二维码预览，在建设网站时可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进行实时预览网站效果。并且二维码的有效期限仅供一人使用，保障安全。</p> <p>(10)系统支持基本栏目、链接栏目、专题栏目、在线办事栏目和场景导航栏目的建设，</p>			
--	--	--	--	--

		<p>便于用户在使用过程中对栏目的管理。</p> <p>(11) 栏目建设支持手动创建，同时支持通过使用逗号“,”或换行分隔栏目名，快速新建栏目，实现批量创建。</p> <p>(12) 系统支持资料自动检测，可快速检测到未配置内容的网站组件，同时进行快速资料来源配置。</p> <p>(13) 系统需使用网站包技术实现专题网站或板块快速建设，支持专题信息检索及汇聚，快速添加专题相关新闻至专题网站或板块中。</p> <p>(14) 系统支持子站移动版一键生成，实现内容一次发布，PC、手机、平板多设备内容同步更新。</p>			
3	内容管理	<p>(1) 系统根据不同用户的使用权限，实现个人工作聚合，“个人桌面”可根据用户个人习惯自定义配置、拖动，支持设置快捷方式，用户可快速跳转至对应模块进行管理。</p> <p>(2) 系统应具有简单、稳定、易用的文章编辑器，并且支持 Word/WPS 文档一键原样在线导入，导入后的文字、图片、表格等格式不会发生变化。</p> <p>(3) ★系统需要支持内容编辑器内对网络文本的采集，能够采集对应的 URL 网络内容资源，直接添加进文章不同字段区间。</p> <p>(4) 提供文章编辑一键排版工具，一键排版功能支持多种预设样式，可在后台下载并参考样例来定义样式文件，自主上传录入排版样式文件，文档可按照预先自定义的格式进行排版，排版过程会针对文章内容源代码进行规范化整理，确保多种浏览器的兼容性而不是简单的实现通用性的自动设定文章段落缩进、段间距、行间距、去除空行、多余表</p>	1	套	

	<p>格、隐藏域等。</p> <p>(5) 文章编辑器支持在编辑 PC 版内容的同时，可以同时创建手机正文，移动版正文可以从电脑版导入，也可独立编辑，移动版图、文、影可以在电脑版的基础上进行内容清洗，清洗成适合移动设备展示的内容，同一个文章，可以实现不同的展示内容。</p> <p>(6) 系统支持 pdf 发布。用户可以对红头文件、重要的通知公告等这类文件在后台选择以 pdf 的方式进行发布，用户只需要在后台内容编辑界面选择 pdf 发布，就可以将编辑好的 Word 文档直接转换成 pdf 的格式上传上来。用户无需自己进行转换就可以完成整个过程。</p> <p>(7) ★系统支持针对文章发布的新闻缩略图进行在线裁剪，支持多种比例裁剪，根据实际需求自定义图片裁剪默认比例，满足新闻缩略图的展现需求。</p> <p>(8) 支持站群级别、站点级别的文章扩展字段自定义。</p> <p>(9) 支持新闻时效性管理，可以设置新闻上线及下线时间。</p> <p>(10) 支持专题文章检索，可以针对某类专题关键字进行相关文章检索，将同类文章快速发布至专题网站或专题栏目下。</p> <p>(11) 支持新闻访问权限管理，可以设置单篇文章的访问权限 IP 规则或可访问角色。</p> <p>(12) 支持栏目访问权限管理，可以设置某个网站栏目的访问权限 IP 规则或访问角色。</p> <p>(13) 支持对历史数据进行归档，提升网站前台加载速度。</p> <p>(14) 编辑器会定时对文章进行保存形成草稿，在草稿箱中可以调用草稿文章，避免浏览器崩溃或其他原因引起的新闻丢失。</p>			
--	---	--	--	--

	<p>(15) ★支持文章历史修改过程记录，能够针对文章的不同历史版本，指定两个历史稿件进行同一界面下的内容对比，便于审核人员校对修改。</p> <p>(16) 文章列表支持拖拽式排序，可通过显性化拖拽方便的针对当前模块文章进行排序，拖拽排序之后保存，无需重新发布，即可实现前端页面文章顺序同步更新。</p> <p>(17) 支持文章发布时投递功能，在文章发布时，可以选择推送至本网站其他栏目，或者其他网站的多个栏目。</p> <p>(18) 系统能够记录详细的文章操作日志，可以记录站群系统中被操作文章的网站名称、网站账号、操作者账号、姓名、IP 地址、操作时间、操作内容、操作类型等信息，支持按照站点和操作类型进行查看，并具有查询功能，同时支持以 Excel 文件导出，使得每篇文章内容操作都有据可查，保障站群中所有站点内容安全。</p> <p>(19) ★系统具有可视化审核流程配置功能，可以针对不同的栏目设置不同的审核体系，审核过程全程可视化，可以配置多级审核流程，可以对多个栏目快速设置相同的审核流程，可以查看被审核文章当前的审核状态及处理人、处理意见等相关信息，能够针对微信、微博设计专属的审核流程。</p> <p>(20) 网站群数据存储具备云存储特性，相同文件（资源文件、备份文件等）物理上只存一份。</p> <p>(21) 网站群提供“云文件库”功能，用户可以管理使用个人文件，同时可以查看其它管理员共享的公共文件。</p> <p>(22) 系统可实现对主流视频的一键上传，满足各类不同的设备访问。</p>			
--	--	--	--	--

		<p>(23) 系统内置消息体系系统，消息可分为个人消息和系统消息，管理员可根据需求来自定义接收消息类型，并且支持选择多种接收方式，如消息接收或者邮件接收。</p> <p>(24) 系统提供信息采集功能，支持 web 采集与数据库采集两种方式。利用信息采集功能，使系统能通过第三方数据库，或者对指定网站、版块或栏目进行自动搜索和信息采集。</p> <p>(25) 支持跨站全文检索，用户可以在任意网站群站点中搜索网站群内部的信息。</p> <p>(26) 系统支持在信息保存、发布前对文章中存在的敏感内容进行自动检测，并提供一键替换功能进行敏感信息的快速修正。</p> <p>(27) 系统支持在文章审核界面对待审文章中存在的敏感信息进行提示，方便审核人对内容进行快速审核。</p>			
4	内容安全	<p>(1) 要求系统为用户提供独立的敏感词库、非法链接库、错别字库、敏感人物库、误报词库，提升内容发布的安全性。</p> <p>(2) 文章敏感信息事前检测：添加文章时，支持对文章内容进行手动扫描，发布文章时，支持对文章内容进行自动扫描，扫描检测文章是否存在敏感词、错别字、隐私信息、非法链接、敏感人物，发现问题弹窗告警用户，对文章内的敏感信息支持定位处理。</p> <p>(3) 文章审核敏感信息状态提示：支持审核文章时，提示当前文档敏感信息检测状态并提醒审核人员当前文章是否安全。</p> <p>(4) ★模板、组件敏感信息事前检测：添加模板、组件时，支持对模板、组件内的代码内容进行敏感信息扫描，检测模板、组件是否存在敏感词、错别字、隐私信息、非法链接、敏感人物，发现问题弹窗告警用户。</p>	1	套	

	<p>(5) 附件敏感信息检测：在上传附件时，支持对文档类附件进行敏感信息扫描，检测附件内容是否存在敏感信息，发现问题弹窗告警用户。</p> <p>(6) 网站资料敏感信息检测：在新增图片、链接、超文本时，支持对图片、链接、超文本内的文字内容进行敏感信息检测，发现问题弹窗告警用户。</p> <p>(7) 内容安全扫描：支持对网站群所有站点进行内容安全扫描，扫描当前站群所有网站文章、资料、模板、附件、新媒体内容是否存在敏感信息，支持一键扫描或自定义范围扫描，在扫描过程中，展示当前扫描站点及进度，扫描完成后展示当前扫描结果概览。</p> <p>(8) 在站群系统管理端内，支持以站点视角查看站群下的各个站点内容安全检测结果，可对文章、资料、模板、附件、新媒体内容进行单个或批量处理，处理完成后可对处理结果进行一键验证。</p> <p>(9) 在站群系统管理端内，支持以全局风险视角查看站群下的所有站点内容安全检测结果，可对文章、资料、模板、附件、新媒体内容进行单个或批量处理，处理完成后可对处理结果进行一键验证。</p> <p>(10) 在站点管理端内，支持查看当前站点敏感信息扫描结果，可对当前站点文章、资料、模板、附件、新媒体内容进行单个处理，处理完成后可对处理结果进行一键验证。</p> <p>(11) 历史处理结果统计：支持对每次扫描后的处理结果进行统计分析，包括已处理数量及未处理数量，可对单次扫描后的处理结果进行本地 excel 导出。</p> <p>(12) 针对敏感信息进行快速处理，支持分别从文章、附件（word、excel、非图片类 PDF 等）、评论、栏目、模板、图片、微博、微信等不同类型的 content 进行精准搜索敏感信息；</p>			
--	--	--	--	--

		<p>支持常见敏感信息的快速撤稿或脱敏处理，如工作证、身份证、电话号、手机号、邮箱等检索方式，支持站群检索以及数据库检索两大方面，确保内容彻底安全。</p> <p>(13) 支持通过人脸识别技术对文章内容中涉及到某人的相关文章筛选出来，进行以图搜图式的人物图片文章快速撤稿或脱敏处理。</p>			
5	新媒体管理	<p>(1) 新媒体账号管理：支持宣传部对二级部门的各类新媒体账号进行登记和管理；支持查看各账号的名称、类型、所属部门等基本信息。</p> <p>(2) 新媒体内容管理：支持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内容发布的可视化审核流程管理，实现新媒体内容发布前的内容审核；支持宣传部对二级部门在各新媒体平台上发布的所有内容的查看和管理。</p> <p>(3) 新媒体敏感信息检测：支持微博、微信内容发布前、审核过程中的敏感信息检测提醒、一键快速修正，支持对二级部门所发布的内容进行统一的敏感信息检测。</p> <p>(4) ★运营分析统计：支持对二级部门新媒体运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包括账号数量、发文数量、粉丝数量等。</p> <p>(5) 支持按照部门为管理单元，提供新媒体账号（微信、微博）的新增和添加，有权限的用户可以在多个账号类型进行切换。</p> <p>(6) ★支持全媒体资源库的管理，可以在资源列表中查看资源详情，进行资源预览，可以查看当前资源的历史分支版本。</p> <p>(7) 支持统一对全媒体资源进行检索和分类的查询查看，支持对已发布微博、微信公众号文章进行一键撤稿。</p>	1	套	

		<p>(8) 支持网站文章一键推送到本部门新媒体帐号，也可在新媒体内容编辑时，选择本部门网站已发布的任意文章作为素材编辑发布。</p> <p>(9) 支持微信公众号管理，可以切换多个微信公众号，支持公众号自动回复和自定义菜单。</p> <p>(10) 提供微信素材管理，可以将已有微信素材、网站素材、资源库素材等其他推荐素材快速导入素材编辑器进行编辑合成。</p> <p>(11) 系统具备编辑器，提供样式多样，持续更新的微信公众号文章排版素材。同时，实现微信公众号文章编辑时，真正打通使用流程，方便快捷，无需来回复制粘贴。</p> <p>(12) 系统内置微博编辑器，可以快速在平台编辑微博文章，编辑时可以在网站素材和资源库中选择合适信息资源一键发布至微博。</p> <p>(13) 支持微博发布历史查看，可以对已发布的微博进行重新编辑，并将微博发布的历史文章快速推荐至其他微博。</p> <p>(14) 支持发布预览，可以模拟浏览当前账号在微博发布文章展示的效果。</p>			
6	统计分析	<p>(1) 针对网站访问的相关数据统计，包括统计访问记录、页面浏览数、来访 IP 数、访问时间、访问排名及来访省份统计。</p> <p>(2) 针对网站内容的相关数据统计，包括网站管理员信息量、栏目信息量、分组信息量、栏目新闻数、网站在线管理员等数据的统计。</p> <p>(3) 对网站群系统相关数据的统计，包括站点访问量排名、站点栏目数量排名、站群文章数、站点文章数、站群在线管理员、站点投递信息量、站点接收信息量等数据的统计。</p>	1	套	

		<p>(4)对微信、微博等各发布渠道的文章按照阅读量等进行热度统计，综合展示当前单位内各新媒体渠道的热门文章。</p> <p>(5)针对最新发布的文章实现监控。</p>			
7	安全防护	<p>1、数据备份安全</p> <p>(1)★要求具备独立的远程异地备份系统，使用独立的后台实现登录及备份快照管理和恢复，系统支持对数据库、模板、资源、配置项等全部内容进行快照式备份，可以针对快照文件快速生成备份包，恢复过程可针对数据单独恢复或对网站数据及模板进行全恢复。同时，系统提供自动检测备份包的完整性功能。</p> <p>(2)网站群系统要求具有站点恢复功能，子站不需要单独备份，可直接使用系统备份文件实现抽取式恢复。</p> <p>(3)系统提供备份包自动清理功能。用户可以通过设置清理策略，系统会根据策略定时自行清理掉不需要的备份包，节省磁盘空间占用。</p> <p>2、安全防护措施</p> <p>(1)支持密码强度规则设置，并且提供简单密码口令库，对密码进行统一查看、管理维护。使用简单口令库中的密码在创建用户时系统会自动阻止。系统针对密码加密，采用国密算法，保障密码不被暴力猜解。</p> <p>(2)网站群系统要求具有IP规则设置和账号安全管理功能，管理员可以设置不同的IP范围，用来限制管理员后台登录。</p> <p>(3)系统应内置应用防火墙，内置被动防御策略集，针对危险行为进行IP封禁，并可管</p>	1	套	

	<p>理黑名单及白名单，通过使用入侵防护日志，可以详细了解攻击者的归属地、IP 地址、攻击位置、攻击特征以及攻击时间等重要信息。</p> <p>(4) 系统应支持危险文件扫描，扫描服务器中包含特殊代码的文件，并提供扫描日志，同时允许手动、自动更新危险网站黑名单及信任网站白名单。</p> <p>(5) 系统应支持网站群体检功能，提供危险项目、安全项目、其他项目的系统体检、并可以在体检完成后直接对结果进行处理操作。</p> <p>(6) ★系统内置防篡改模块，能够针对每一个网站实现防篡改级别强弱设定，可以有效保护页面安全，可以保护站群内所有站点的安全。</p> <p>(7) 在用户登录和信息传递过程中，系统支持 SSL 协议对用户名和密码的传输进行加密，保证关键信息的通信保密性。</p> <p>(8) 平台需要具备动态内容安全防护功能，支持对整个站群的所有动态页面进行 IP、URL 等层面和拦截处理，保证我校平台的稳定运行。</p> <p>3、接口管控</p> <p>(1) 本次投标平台需要提供开放的 API 接口，支持二次开发，能实现与其他应用系统的数据交换。</p> <p>(2) 系统后台需要对网站开放接口调用的授权进行管理，实现开放接口的调用的安全管控。</p> <p>(3) 平台需要详细记录其他应用系统对网站群的调用，完成跟踪其他应用系统调用过程。</p>			
--	---	--	--	--

8	应用动静分离管理	<p>(1)应用管理系统能够与网站群无缝集成，实现网站与应用的动静分离。</p> <p>(2)系统分为应用开放平台信息中心管理端、网站群应用开放平台后端管理、网站群组件建设、小程序和微信管理。</p> <p>(3)支持一键上传应用，打包部署，可视化的应用管理，组件标准化管理，支持鼠标拖拽技术。</p> <p>(4)★支持针对应用的一键关停，在紧急情况下，可通过点击“一键关停”按钮，对该平台所有站点的所有应用的前端进行禁用，且不影响网站群本身信息发布与管理。在问题解决之后，将该按钮切换回“一键启用”状态，所有应用恢复正常使用，保障平台的安全性。</p> <p>(5)应用列表显示平台使用过和正在使用的全部应用。默认显示全部状态，可切换查看正常状态和禁用状态的应用，支持搜索查询。</p> <p>(6)对平台用户的管理，包括基本的新增、删除、编辑和查询功能。新增用户时会将用户和平台组织机构进行关联绑定。</p> <p>(7)应用列表显示平台使用过和正在使用的全部应用。默认显示全部状态，可切换查看正常状态和禁用状态的应用，支持搜索查询并可点击查看详情。</p>	1	套	
---	----------	--	---	---	--

9	智能搜索系统	<p>(1) 系统需要支持跨平台、跨数据库搜索，搜索模式需要实现模糊搜索、目录搜索、全文搜索，有效提升搜索精准度。在我校前端网站搜索时，需要实现搜索输入提示、搜索结果分类展示，最终展现结果可配置模板。</p> <p>(2) 针对搜索范围，平台需要支持站群搜索、单独站点搜索，可自由切换站点查看对应搜索结果，提升了搜索深度与范围。</p> <p>(3) 系统需支持附件搜索、图片搜索，并且支持附件与图片搜索结果展示。</p> <p>(4) 系统搜索过程，需要针对敏感词进行屏蔽，确保搜索内容的安全。</p> <p>(5) 搜索结果需配置自定义排序、统计分析等。</p> <p>(6) 系统需要针对特定搜索结果进行二次检索，达到数据级的相关关联，为用户提供精准的智能推荐。</p> <p>(7) 系统需要提供错别字自动纠正、关键词推荐、拼音转化搜索和通俗语言搜索等功能；系统自带搜索词库，可自定义热词排序，特定热词分类；系统支持智能引导、智能分词、智能纠错、智能推荐，智能推荐搜索词汇，构建了智能化的主动搜索环境。</p>	1	套	
10	安全中心	<p>1、安全预警</p> <p>(1) 提供统一的安全中心，可展示网站群系统部署结构，完整结构包含终端、发布机（多个）、运行机、管理机、远备、冷备、数据库等，可以展示各服务器运行状态及相关参数，方便管理员直观查看系统运行整体情况。</p> <p>(2) 提供展示安全防护项功能数量、敏感词库数量、攻击防御数量、近 7 日完整备份包，其中敏感词库可以进行云端更新。</p>	1	套	

	<p>(3) 支持自动预警及检测，自动预警系统运维情况，点击运维情况可以进行对应的安全操作。</p> <p>2、安全防护控制</p> <p>(1) 提供系统安全防护控制功能，从系统防火墙、应用防火墙、用户访问控制等维度进行网站群系统防护功能控制。</p> <p>(2) 安全防护控制至少包含文件防火墙、sql 语法检查、注入防火墙、xss 防火墙、dwr 防火墙、网站访问 IP 封禁、账号冻结、强制修改密码、弱密码等防护项目。</p> <p>(3) 安全防护功能可以根据开启状态进行筛选。</p> <p>3、系统运维监控</p> <p>(1) 支持查看服务器运行状态，了解资源使用情况。</p> <p>(2) 展示服务器 CPU、内存、应用内存使用状态。</p> <p>(3) 支持查看和导出历史使用状态数据。</p> <p>4、重保支持</p> <p>(1) 日志管理中心</p> <p>平台需要提供重保护网时期的工作台，实现重点操作监控及详细的日志跟踪。</p> <p>(2) 系统文件监控</p> <p>★平台需支持对网站群系统进行监控，及时发现对网站群系统文件的修改，防止对系统的篡改。</p>			
--	--	--	--	--